



人权理事会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第一〇一届会议(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15)通过的意见

关于 Matthew Alexander Pascoe 的第 64/2024 号意见(卡塔尔)*

-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系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1991/42 号决议设立。人权委员会第 1997/50 号决议延长了工作组的任务并作出了明确说明。根据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和人权理事会第 1/102 号决定,人权理事会接管了人权委员会的任务。人权理事会最近一次在第 51/8 号决议中将工作组的任务延长了三年。
- 工作组依照其工作方法¹,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向卡塔尔政府转交了一份有关 Matthew Alexander Pascoe 的来文。卡塔尔政府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逾期提交了答复。该国系《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缔约国。
- 工作组视下列情形下的剥夺自由为任意剥夺自由:
 - 显然提不出任何法律依据证明剥夺自由是正当的(如某人刑期已满或大赦法对其适用,却仍被关押)(第一类);
 - 剥夺自由系因某人行使《世界人权宣言》第七、第十三、第十四、第十八、第十九、第二十和第二十一条以及(就缔约国而言)《公约》第十二、第十八、第十九、第二十一、第二十二、第二十五、第二十六和第二十七条所保障的权利或自由(第二类);
 - 完全或部分不遵守《世界人权宣言》以及当事国接受的相关国际文书所确立的关于公正审判权的国际规范,情节严重,致使剥夺自由具有任意性(第三类);
 - 寻求庇护者、移民或难民长期遭受行政拘留,且无法得到行政或司法复议或补救(第四类);

* Mumba Malila 未参与讨论本案。

¹ [A/HRC/36/38](#)。



(e) 剥夺自由违反国际法，因为存在基于出生、民族、族裔或社会出身、语言、宗教、经济状况、政治或其他见解、性别、性取向、残疾或任何其他状况的歧视，目的在于或可能导致无视人人平等(第五类)。

1. 提交的材料

(a) 来文方的来文

4. Matthew Alexander Pascoe 生于 1992 年 5 月 1 日。他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国民，持有卡塔尔身份证。他是一名社交媒体与营销顾问。他的常住地为多哈。

(一) 背景

5. 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的案件是工作组此前关于卡塔尔的判例当中凸显出的做法的一个实例。上述做法包括：任意拘留；酷刑和虐待；剥夺诉诸法律的机会；虚假和矛盾的证据，以及缺少当局提供的证据；无法获得指控相关信息，或无法查阅案件卷宗；逼供；无法获得翻译服务；隔离羁押；无法获得医疗，导致被羁押者出现创伤后应激障碍、焦虑、抑郁和惊恐发作。²

6. 据来文方称，2018 年 9 月 26 日晚，Pascoe 先生的一位朋友和他朋友的亲戚因涉嫌毒品犯罪而被卡塔尔缉毒局警员逮捕。据说，Pascoe 先生的朋友对缉毒局警员说 Pascoe 先生是其毒品供应来源，并同意参加 2018 年 9 月 27 日逮捕 Pascoe 先生的行动。

7. 来文方报告称，2018 年 9 月 27 日凌晨 1 点，在缉毒局警员到达 Pascoe 先生朋友家的两个半小时内，那位朋友给 Pascoe 先生打电话，说自己跟伴侣打了一架，要求在 Pascoe 先生的公寓外见面聊聊。Pascoe 先生同意了。来文方指出，实施逮捕的警察在法庭上经宣誓后证实了上述对话。

8. 同一天，即 2018 年 9 月 27 日，凌晨 1 时 40 分至 2 时 20 分之间，Pascoe 先生的朋友在 Pascoe 先生的公寓外见到了他。这位朋友待在车里，用警方作过标记的钞票要求 Pascoe 先生以 2,000 里亚尔的价格卖给他一种大麻类毒品。据说，Pascoe 先生对此次谈话感到惊讶，并一再要求他的朋友去他的公寓聊聊。来文方指出，警方在宣誓后确认，Pascoe 先生的朋友三次要求 Pascoe 先生卖给他毒品，而据说 Pascoe 先生每次都无视了上述要求，没有拿钱。

9. 据来文方称，诱捕行动因没有出售毒品、作过标记的钞票没有易手且没有发现 Pascoe 先生持有任何毒品而失败了，但尽管如此，Pascoe 先生还是被逮捕并被戴上了手铐。

10. 来文方称，根据案件卷宗，副检察官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凌晨 1 时 40 分批准了一项对 Pascoe 先生、其车辆——尽管他并没有车辆——以及任何与他在一起者进行搜索的搜查令。但是，来文方指出，根据公共检察官办公室的案件卷宗，Pascoe 先生的朋友是在凌晨 1 点打的电话。因此，来文方称，公共检察官办公室没有按照所有的标准程序实施逮捕，因为间隔时间太短，不可能确保进行应有的程序。

² 另见第 1/2014、第 1/2015、第 1/2021 和第 1/2024 号意见。另见 [A/HRC/45/16/Add.2](#)。

(二) 逮捕和拘留

11. 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凌晨 2 时 20 分在其公寓外的空地上被身着便衣、乘坐无标志车辆的缉毒局警员逮捕。据说，Pascoe 先生立即被戴上手铐并推倒在地，导致头部受伤。随后，他被塞进一辆车窗不透光的警车。来文方指出，车内有一名口译人员。据说，一上警车，就有警察动手，试图强迫 Pascoe 先生说出自己的住址，但他一再拒绝了。据来文方称，口译告诉 Pascoe 先生，警察知道他一位家人的地址，会上门殴打他那位家人，直到他说出自己的地址。此外，据说还对 Pascoe 先生进行了非正式审讯，并动手强迫他供述自己未曾实施的罪行。来文方称，口译让 Pascoe 先生“全都应下来”，“让自己好过一些”，说他可以等日后与自己的律师一起修改陈述。

12. 据说，当局于同日针对 Pascoe 先生发布了旅行禁令。

13. 另外，据说未向 Pascoe 先生出示逮捕令和搜查令，未告知其逮捕原因，也未告知其享有保持沉默的权利，且实施逮捕的警察不会说英语。来文方称：直到 2019 年 4 月 16 日，即 Pascoe 先生被逮捕 28 周后，才向其出示了针对其本人的搜查令和逮捕令；直到 2019 年 4 月 2 日，才告知其所受指控——当天，他收到了正式指控函，并被告知了首次出庭日期(2019 年 4 月 16 日)。

14. 据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被逮捕后，警方立即在他说出自己地址后对其公寓进行了搜查。据称发现了一定数量的毒品，还有种植毒品的材料。更具体地说，据说当局发现了一个装有毒品的总重量为 1,650 克的袋子、一个空煤气罐、纸巾、纸张、纸张夹、空水瓶、绳子和线。但是，未在 Pascoe 先生的公寓内给上述物品拍照，也未就其中任何材料进行独立核实。来文方指出，卡塔尔法医部门出具的文件称采用 0.7 克样本确定了毒品数量。尽管以书面形式确认了袋子里的内容，但却认为毒品的总重量就是袋子的总重量，其中包含了空水瓶、绳子和其他物品。

15. 据说，20 至 32 个小时没合眼的 Pascoe 先生在同日——即 2018 年 9 月 27 日——凌晨 3 点至下午 3 点 30 分之间被带到了公共检察官办公室。Pascoe 先生要求见医生和律师并与英国大使馆联系，但其要求遭到拒绝。据说，他被单独关在一个房间内，并被告知他将被关在那里直到招供。来文方回忆说，没有人跟 Pascoe 先生说英语。在此期间，Pascoe 先生呕吐了几次，且一直带着手铐。但尽管如此，尽管 Pascoe 先生的头部在被逮捕过程中明显受伤，却没有医生为其检查。来文方指出，在审判过程中，警方经宣誓后证实了这一点。

16. 据说，同日下午 3 时 30 分，在无律师在场情况下，对身在公共检察官办公室的 Pascoe 先生进行了审讯。据称，当时 Pascoe 先生已超过 32 个小时未合眼、未进食，也没有看过医生。据说，Pascoe 先生的所谓供述是由三、四名警员共同手写的。来文方称，口译用英语总结了用阿拉伯语提出的问题。Pascoe 先生用英语回答，口译用阿拉伯语总结了他的回答，然后警员用阿拉伯语记下了他的回答。审讯结束后，警员把 Pascoe 先生带到另一个房间，把他一个人留在那里。口译当时没有陪警员一起去，而 Pascoe 先生也没有法律代理，没有独立的口译人员。随后，在 Pascoe 先生视野之外的另一个房间内，用阿拉伯文打印了所谓的供述。据说，几个小时后，向 Pascoe 先生出示了用阿拉伯文打印的供述，没有英文翻译，并让他签字。据说，Pascoe 先生拒绝签字，因为他不知道签的是不是他所

作出的陈述。当局告诉他必须签字，并强迫他按拇指印，尽管他的双手仍被铐在背后。

17. 来文方称，未提供独立的英文译文来确认所谓供述的内容，也没有任何人独立地确认多名警员是如何将那些内容整理成一份文件以供签字。无法知道 Pascoe 先生所言是否就是作为证据提交的书面内容。直到 2019 年 4 月 16 日他在初审法院出庭后，即他被审讯 6 个月之后，才向他和他的律师提供了原件。此外，来文方指出，未就其供述提交录像证据。

18. 2018 年 9 月 27 日，即他被逮捕当日，晚上 8 点 30 分，Pascoe 先生在 40 多个小时未合眼、未进食的情况下，被转移到杜海勒监狱(Duhail)，并被要求站在一张摆放着所谓证据的桌子前。但是，来文方指出，未出示证据链表明所谓的证据最初源自何处以及是何人将其送到杜海勒监狱的。

19. 2018 年 9 月 28 日凌晨 1 时 50 分，Pascoe 先生被从杜海勒监狱转移到位于多哈工业区的内政部实验室。据说，在逮捕超过 24 小时后提取了尿样，但未提取血样来确认或反驳吸毒之说。来文方指出，根据公共检察官提交的起诉材料，样本当中含有超过 200,000 毫微克的大麻，显示非法滥用大麻。未提供更多细节。

20. Pascoe 先生数次要求看医生，但尽管如此，他未能接受任何医疗检查。此外，当局告诉他，医生一周只能来两次，而且每次都有很多人要看。来文方说，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前一个月曾被诊断患有食物不耐症，但当局并未解决这一问题。此外，尽管当局以为 Pascoe 先生吸毒，但却并未就任何毒品相关问题提供治疗。

21. 据说，Pascoe 先生于同日——即 2018 年 9 月 28 日——凌晨 2 时 30 分至 3 时 30 分被送回了杜海勒监狱。上午 10 时 30 分，Pascoe 先生的家人意识到他不接任何电话，于是赶到公寓查看他的身体状况——他感染了幽门螺杆菌，这种感染胃部的细菌会损害胃组织，引起疼痛和炎症，并有可能导致胃溃疡和胃癌。Pascoe 先生的亲戚在其公寓大楼内被第三方告知他已被逮捕。据说，Pascoe 先生的亲戚随后进入了他的公寓。公寓既未贴封条，也无人看管。据来文方称，这意味着，可以拿走任何东西，也可以放入任何东西。随后，Pascoe 先生的家人聘请了一位律师为他代理。

22. 2018 年 9 月 29 日上午 10 时 30 分，Pascoe 先生的亲戚再次去了他的公寓。仍未为保留证据给该公寓贴封条。他们拍了照片。来文方称，这发生在 2018 年 10 月 1 日拍摄公寓录像之前，所以说，从 Pascoe 先生被逮捕之日到那一天之间，任何人都可能进入该公寓。无法确认公寓内和录像上显示的任何东西在实施逮捕之际就已经在那里。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未获准查看该公寓和停车场的闭路电视录像，无法查看在该公寓未贴封条且无人看管期间是否有其他人到访并拿走或放入了物品。他的律师要求查看录像，但被告知录像是公共检察官办公室的财产。

23. 据说，Pascoe 先生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第一次被带见法官。其拘留期被延长。当时，Pascoe 先生没有律师在场，而当局也没有指派律师。此外，来文方指出，尽管 Pascoe 先生一再要求，但却未获准与英国大使馆官员进行领事面谈。据说，Pascoe 先生于同日签署了一份财产搜查令，同意公共检察官办公室于 2018 年 10 月 1 日进入他的公寓进行搜查。来文方称，若在 Pascoe 先生被逮捕当日既

已准备好了搜查令或“无异议书”供其签字，就不会需要他签署上述财产搜查令。

24. 与此同时，公共检察官办公室与 Pascoe 先生的家人为其聘请的律师在 Pascoe 先生获准与该律师见面之前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举行了会议。来文方还说，Pascoe 先生对此次会议并不知情。他在出庭后被公诉机关带进房间与律师会面。Pascoe 先生与其律师之间的所有谈话都是在公诉机关面前进行的，所以说没有隐私。来文方指出，当时，Pascoe 先生无法与其家人交谈，因而并不知道其家人为其聘请了律师。据说，公诉机关问 Pascoe 先生是否要对其陈述作出任何补充，Pascoe 先生回答说他想修改上述陈述。公诉机关说他不能修改，但可以补充。Pascoe 先生然后问他是否可以补充说自己想修改陈述，但这一要求遭到拒绝。他的律师没有发表任何评论，而 Pascoe 先生则被带回杜海勒监狱。来文方指出，举行此次会议时，公诉机关已经知道将于次日搜查 Pascoe 先生的公寓并进行拍摄，但却并未通知其律师。其律师本可以到场为其辩护作准备。

25. 据说，于 2018 年 10 月 1 日对 Pascoe 先生的公寓进行了搜查。来文方称，警方已将所谓证据全部拿走，由于公寓一直未贴封条，无法知道实施逮捕之际公寓里有什么和没有什么。据说，在去公寓之前，Pascoe 先生曾问一名警员自己的律师是否可以到场，但遭到拒绝，称与公诉机关一道前往其公寓是一种例行手续。

26. 来文方说，公诉机关当日在搜查过程中录制的视频显示，公诉机关让口译人员向 Pascoe 先生提问。口译照做，而据说 Pascoe 先生拒绝回答，称他要见自己的律师。据说，公诉机关随后用英语跟 Pascoe 先生讲话，但他拒绝在其律师不在场情况下回答更多问题。据来文方称，搜查纪要只说 Pascoe 先生拒绝解释自己的罪行，并未将 Pascoe 先生要求律师在场的陈述纳入其中。

27. 来文方说，Pascoe 先生自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被逮捕时起一直被隔离关押，直到 2018 年 10 月 2 日他的一位亲戚头一次能够到杜海勒监狱探监。Pascoe 先生的家人未被告知他被逮捕，也未被告知其下落；其家人是从第三方那里得知他被逮捕的消息，并不得不前往几所监狱和警察局去了解他被关押在何处。

28. 2018 年 10 月 7 日，Pascoe 先生的律师代表他出庭。据说，Pascoe 先生被另行带上法庭，未与其律师交谈。

29. 2018 年 10 月 8 日，在被拘留 12 天后，Pascoe 先生与他的律师进行了第一次私下会面。据说，同日，英国大使馆官员在监督之下探视了 Pascoe 先生。

30. 此前，2018 年 10 月 2 日，Pascoe 先生的律师曾与他的亲戚一道前往杜海勒监狱探视 Pascoe 先生。据说，当局拒绝了律师的探视要求，理由是当日不是“律师日”。

31. 据说，2018 年 11 月 8 日，在被审前拘留了七周后，Pascoe 先生获得保释。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的家人为其支付了 15,000 里亚尔的保释金。前一日，英国大使馆在无人监督情况下与其会面。

32. 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的朋友以及那位朋友的亲戚在 2018 年 9 月 26 日和 27 日的任何笔录当中均未提及 Pascoe 先生。据说，直到 2018 年 11 月 11 日，即 Pascoe 先生被逮捕和拘留七周后，且是在他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被保释后，警方才从他朋友那里拿到提及 Pascoe 先生的警方笔录。

33. 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 188 天后，于 2019 年 4 月 2 日收到一封告知公共检察官办公室对其提起的指控的正式函件。公共检察官在函中针对 Pascoe 先生向初审法院提起了下列指控：(a)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之外以贩运为目的的生产和种植大麻；(b)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之外以吸食为目的的生产和种植大麻；(c)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之外以贩运为目的的持有和获取大麻；(d)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之外以吸食为目的的持有和获取大麻；(e)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之外吸食大麻。上述指控系根据 1987 年《关于管控和监管麻醉药品和危险精神药物的第 9 号法律》第 1 条、第 10 条、第 34 条第 1 款(b)和(c)项、第 35 条第 1 款(a)项、第 37 条第 1 款、第 44 条和第 49 条提起。

34. 据说，Pascoe 先生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初审法院出庭。来文方称，此次庭审敷衍了事，因为只是问了 Pascoe 先生是否有罪，而他回答说无罪，然后就没有其他问题了。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的律师曾试图获得针对 Pascoe 先生的起诉卷宗，以查明有哪些指控并查阅其供述，但其要求遭到拒绝。直到 Pascoe 先生首次在初审法院出庭后，才向其律师提供了一份阿拉伯文的案件卷宗。

35. 来文方指出，未作为证据提交任何当事方之间的对话录音来证明 Pascoe 先生是否犯有任何罪行。公共检察官办公室未作为证据出示任何作过标记的钞票。此外，来文方说，未当场实施犯罪，且在实施逮捕之际，未发现 Pascoe 先生持有任何麻醉药品或任何其他持有或获取将被视为犯罪的其他物品。

36. 2019 年 12 月 12 日，Pascoe 先生收到了初审法院的判决。法院认定 Pascoe 先生有罪，并判处他 15 年监禁和 300,000 卡塔尔里亚尔罚款。据来文方称，上述判决系基于不实的 82 公斤毒品数量。上述毒品据称是在 Pascoe 先生的公寓内发现的。来文方称，初审法院判决当中首次提出的上述不实数量，与公共检察官办公室卷宗当中由实施逮捕的警员所准备的文件相矛盾。上述文件提到一个内有毒品的总重量为 1,650 克的袋子、一个空煤气罐、纸巾、纸张、纸张夹、空水瓶、绳子和线。据来文方称，初审法院作出裁决的依据是，在 Pascoe 先生公寓内发现的证据可用于将来实施犯罪。

37. Pascoe 先生被初审法院定罪后，其律师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针对判决提起上诉。

38. 据说，Pascoe 先生于 2020 年 1 月 7 日在上诉法院出庭。上诉法院撤销了保释，而后他被带到首都监狱。来文方称，上诉法院庭审过程中，没有口译人员在场。

39. 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的律师在向上诉法院提交的辩护备忘录中指出：实施逮捕五天后录制的调查视频证明，Pascoe 先生因遭受身体胁迫而前额受伤；从视频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被告保持沉默，拒绝作出任何陈述，除非有律师在场，但在警方和公诉机关办案过程中均未出现有律师在场的情况，从而证明法院的判决因错误地适用法律和侵犯辩护权而有瑕疵。

40. 来文方称，初审法院在其判决当中表示，关于 Pascoe 先生在警方和公诉机关面前所作供述因是在胁迫之下作出而无效的辩护主张是可予反驳的，因为刑事事宜中法院可以自主地就供述的有效性和价值作出推断和进行评估，若认定供述有效且与事实和真相相符，法院有权赖以为据。

41. 据说，Pascoe 先生于 2020 年 2 月初被从首都监狱转移到位于多哈的中央监狱，目前被关押在那里。

42. 2020 年 2 月 18 日，Pascoe 先生第二次在上诉法院出庭。据说，Pascoe 先生那位参与警方诱捕的朋友没有到庭。法官称，线人有权出国，而 Pascoe 先生必须在下一次出庭时就其辩护作最后口头陈述——来文方指出，这意味着 Pascoe 先生将放弃在法庭上对那位朋友进行质证的权利。庭审时没有口译人员在场。Pascoe 先生在法庭上出现了五分钟或者不到五分钟。没有问他任何问题。

43. 2020 年 4 月 10 日，Pascoe 先生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在上诉法院出庭。庭审时没有口译人员在场，法庭也没有问 Pascoe 先生任何问题。法院未传唤任何证人来证实存在任何不准确之处，也未对案件的真相进行独立评估。

44. 2020 年 7 月 14 日，Pascoe 先生收到上诉法院的判决，其中将其刑期从 15 年减为 7 年。

45. 2020 年 9 月 8 日，Pascoe 先生的律师向最高上诉法院提交了辩护备忘录。

46. 2021 年 4 月 22 日，最高上诉法院发布判决，确认了上诉法院的判决。

47. 来文方称，最高上诉法院在其判决当中指出，显然，上诉法院在其判决当中采用“可予接受、合情合理的理由”而未予考虑关于逮捕令系针对未来罪行签发因而无效和关于逮捕本身系在签发逮捕令之前实施因而无效的辩护主张。因此，最高上诉法院维持了关于 Pascoe 先生的上述辩护主张没有根据、应不予理会的裁定。来文方主张称，卡塔尔法律规定不能就未来的犯罪提起指控，但尽管如此，Pascoe 先生事实上就是被指控未来实施犯罪和意图未来实施犯罪。此外，来文方称，最高上诉法院所说的“可予接受、合情合理的理由”从未被明确指出。来文方回顾说，根据《永久宪法》第 40 条：除法律有规定外，未实施犯罪，不施以惩处；刑法不具追溯效力。来文方进一步回顾说：根据《刑法典》(2004 年第 11 号法律)第 27 条，一个人只对其确实实施过的行为承担责任；根据该法典第 28 条，仅仅是有意实施重罪或有意采取准备实施重罪的行动，并不会被视为企图实施重罪。

48. 来文方说，Pascoe 先生目前被关押在位于多哈的中央监狱，服刑已有四年多。

(三) 法律分析

49. 来文方主张称，对 Pascoe 先生实施的逮捕和随后实施的拘留具有任意性，属于第一、第三和第五类。

a. 第一类

50. 来文方主张称，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之际未被出示逮捕令，也未被告知逮捕原因，有违《公约》第九条、《世界人权宣言》第九条和《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原则 12。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是在一次失败的诱捕行动后被立即想当然地认定有罪而剥夺自由的，当时未发生任何犯罪行为。

51. 据来文方称，警方在法庭上经宣誓后称，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之际没有售卖毒品，而警方的诱捕行动失败了。此外，他在被逮捕 188 天后才被告知其所受指

控。来文方称，当局没有据以逮捕 Pascoe 先生和进行财产搜查的法律依据或证据。

52. 此外，来文方主张称，警方在法庭上确认，他们在以前的案件中没听说过 Pascoe 先生，也不知道他的地址。事实上，来文方坚称，未向 Pascoe 先生出具针对其本人的搜查令，直到他的律师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收到一份案卷副本之时，尽管他在 2018 年 9 月 27 日就已经被逮捕了。

53. 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自 2018 年 9 月 27 日被逮捕时起一直被隔离关押，直到 2018 年 10 月 2 日他的一位亲戚第一次得以探视他。据说，当局未告知 Pascoe 先生的家人他已被逮捕，也未告知他的下落。直到他们因 Pascoe 先生不接任何电话而前往其公寓时，才从第三方那里获知。来文方坚称，这违反了《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原则 16 和《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卯)项。

54. 此外，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遭到殴打，被强迫将自己的地址告诉警方并供认他并未实施的罪行，且是用他不懂的语言。据说，在他往被迫签署的所谓书面供述上按手印之前，没有提供独立的英文译文。此外，Pascoe 先生在被审讯时没有律师在场，且当局剥夺了他保持沉默的权利。

55. 此外，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后以及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第一次到庭时，未为其提供由国家指派的律师。据说，Pascoe 先生的家人在从第三方获知 Pascoe 先生已被逮捕后，聘请了一位律师。但是，据说，Pascoe 先生直到被逮捕 12 天后才得以与其律师私下会面。来文方主张称，这妨碍了他针对拘留是否合法提出异议的权利。

56. 据来文方称，司法机关承认，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当晚未向线人售卖毒品。据说，逮捕他的依据是线人所称“过去实施的罪行”，但没有任何证据证明过去实施了上述罪行。此外，来文方坚称，人权法不允许就未来的罪行施以惩处。

57. 基于上述原因，来文方得出结论认为，逮捕和随后拘留 Pascoe 先生缺乏法律依据，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九条和《公约》第九条。因此，来文方坚称，剥夺 Pascoe 先生的自由具有任意性，属于第一类。

b. 第三类

58. 来文方主张称，对 Pascoe 先生实行拘留具有任意性，属于第三类，因为他被剥夺了正当程序权。

59. 来文方坚称，未对 Pascoe 先生进行公正、独立的审判。来文方坚称，当局在逮捕 Pascoe 先生时和 Pascoe 先生出庭时未为其提供独立的口译人员，违反了《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巳)项。

60. 来文方进一步主张称，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过程中遭受了身心胁迫——他被推倒在地，导致头部受伤，且当局还用他一位家人的安康威胁他，除非他说出自己的地址。

61. 此外，Pascoe 先生被强迫供认自己并未实施的罪行并在一份用他不懂的语言写出的供述上签字。据说，当局威胁要殴打 Pascoe 先生的一位家人，除非他说出自己的地址。此外，据说，在搜查住宅过程中和面见公诉机关前，他遭到身心胁迫，强迫他回答问题从而自证其罪。口译人员让他“全都应下来……让自己好过

一些”，并说他可以日后和律师一起修改自己的陈述。据说，由于害怕遭受进一步胁迫，Pascoe 先生答应了向他提出的一切要求。

62. 来文方称，无法确认 Pascoe 先生被迫签署的阿拉伯文书面文件是否确实内含他的陈述。据说，Pascoe 先生和他的律师均无法查阅该文件的原件，直到 Pascoe 先生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初审法院出庭。

63. 此外，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过程中头部明显受伤，且数次呕吐，但尽管如此，没有医生为其检查。据来文方称，卡塔尔法律不允许 Pascoe 先生的律师在法庭上询问警察 Pascoe 先生是否遭到殴打或是否受伤，因为警察的回答可能会自证其罪。³ 来文方称，因此，Pascoe 先生的律师在法庭上问警察 Pascoe 先生在审讯期间是否看过医生，而警察确认没有。但是，Pascoe 先生和他的辩护律师被告知，鉴于没有殴打的“证据”，殴打被视为没有发生，法院因此驳回了虐待相关指称。来文方称，这违反了《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午)项。

64. 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直到 2019 年 4 月 2 日，即他自 2018 年 9 月 27 日被逮捕 188 天后，才被告知其所受指控。此外，Pascoe 先生和他的律师直到 2019 年 4 月 16 日，即 Pascoe 先生被逮捕 202 天后，在初审法院第一次出庭后，才获准查阅案件卷宗。据说，此次庭审后，向 Pascoe 先生的律师提供了一份阿拉伯文的案卷副本。因此，来文方认为，未允许 Pascoe 先生有足够的时间或便利来准备辩护或与其律师沟通，违反了《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丑)项。

65. 来文方主张称，未对 Pascoe 先生进行公正或独立的审判，因为没有任何证据链可将 Pascoe 先生与据称在其公寓内发现的物品联系在一起。据来文方称，初审法院想当然地认定 Pascoe 先生有罪，因为法院以贩毒罪判处他最高刑期，而不是依据 1987 年第 9 号法律第 37 条量刑——根据该条，出于个人使用目的进行种植，可判处 2 年以上 5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判处接受戒毒治疗。此外，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的案件当中加入了不准确的证据，因为法院未考虑装有毒品、塑料瓶、绳子及其他物品的袋子总重量 1,650 克，而是考虑了据称存在的 82 公斤毒品。来文方主张称：上述不准确的重量改变了 Pascoe 先生案件的面貌；在不准确的情况下，没有补救办法。来文方指出，英国外交、联邦和发展事务部关于信息自由相关申请的正常答复时间是 21 天，但由于 Pascoe 先生的案件涉及大数量——而且是不准确数量——的毒品，英国当局称其案件“复杂”，需要更长时间来答复。

66. 此外，唯一的证人——即 Pascoe 先生那位给当局当线人的朋友——获准出国，因而未能在法庭上作为辩护的组成内容对其进行质证，从而违反了《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辰)项。

67. 来文方说，应免费提供口译人员，但实际上没有。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之际、被拘留期间和被审判过程中，未能获得独立的口译人员，从而违反了《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巳)项。

68. 来文方得出结论认为，剥夺 Pascoe 先生自由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九和第十一条以及《公约》第十四条，具有任意性，属于第三类。

³ 《刑事诉讼法典》(2004 年第 23 号法)，第 91 条；《民事和商事诉讼法》(1990 年第 13 号法)，第 290 条。

c. 第五类

69. 来文方主张称，Pascoe 先生系作为外国人，作为居住在卡塔尔的英国国民，因其国籍而被剥夺自由。

70. 据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的朋友和他朋友的亲戚最初因涉嫌毒品犯罪而被逮捕，但并未对其实施拘留，而是允许他们参与针对 Pascoe 先生的诱捕行动。虽然诱捕行动因未发生毒品买卖也未发现 Pascoe 先生持有毒品而失败，但 Pascoe 先生还是被逮捕了。来文方坚称，当局区别对待，系因 Pascoe 先生的朋友和他朋友的亲戚在卡塔尔有家庭，且讲阿拉伯语。

71. 来文方坚称，继 Pascoe 先生被逮捕后，在未针对他提起任何指控情况下即施加了旅行禁令，进一步证明剥夺其自由系基于歧视性理由。相比之下，Pascoe 先生的朋友和他朋友的亲戚却获准出国。

72. 鉴于上述原因，来文方得出结论认为，剥夺 Pascoe 先生自由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七条，具有任意性，属于第五类。

(b) 政府的答复

73. 2024 年 8 月 6 日，工作组根据常规来文程序，将来文方的指控转交卡塔尔政府。工作组请该国政府在 2024 年 10 月 7 日前提供详细资料，说明 Pascoe 先生的情况，并澄清继续拘留他所依据的法律条款，以及这些条款是否符合卡塔尔根据国际人权法，特别是该国已批准的各项条约承担的义务。此外，工作组吁请卡塔尔政府确保 Pascoe 先生身心健全。

74. 卡塔尔政府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提交了答复，已过了截止日期。卡塔尔政府没有按照工作组工作方法的规定请求延长答复期限。因此，工作组无法将其视为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答复予以接受。

2. 讨论情况

75. 在确定对 Pascoe 先生实施拘留是否具有任意性时，工作组考虑了其裁判法理当中处理证据问题的既定原则。在来文方已初步证明存在违反国际法情事构成任意拘留的情况下，政府若想反驳指控，则举证责任不言而喻应由政府承担。政府仅仅是坚称遵循了合法程序，并不足以反驳来文方的指控。⁴ 本案当中，卡塔尔政府选择不予及时针对来文方已初步证明可信的指控提出异议。

(a) 第一类

76. 工作组将首先考虑是否存在第一类之下的侵权情况。第一类涉及在没有任何法律依据情况下剥夺自由。

77. 来文方坚称，Pascoe 先生系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未向其出示逮捕令也未告知其逮捕原因的情况下，被身着便衣、乘坐无标志车辆的缉毒局警员逮捕。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直到 2019 年 4 月 2 日，即他被逮捕 188 天后，才被告知其所受指控；直到 2019 年 4 月 16 日，即他被逮捕 28 周后，才在第一次出庭受审时向其出示了逮捕令。卡塔尔政府在其逾期提交的答复中称 Pascoe 先生系根据

⁴ [A/HRC/19/57](#)，第 68 段。

国内法在签发了逮捕令情况下被逮捕的，但来文方重申，他是在不知其所受指控也未见到逮捕令的情况下被拘留的。

78. 工作组回顾指出，拘留若缺乏法律依据，则视为第一类之下的任意拘留。根据《公约》第九条第一款，非依法定理由及程序，不得剥夺任何人之自由。工作组此前曾指出，要使剥夺自由有法律依据，仅仅存在着可能授权实施逮捕的法律是不够的。当局必须援引上述法律依据，并将其适用于案件的具体情况。⁵ 这通常是以逮捕证或逮捕令(或同等文件)形式来完成的。⁶ 在权衡来文方的详细陈述和政府的逾期答复后，工作组认定在逮捕 Pascoe 先生过程中未向其出示逮捕令或同等文件，因而认定违反了《公约》第九条第一款。

79. 《公约》第九条第二款规定，执行逮捕时，应当场向被捕人宣告逮捕原因，并应随即告知被控案由。逮捕原因必须在实施逮捕之际当场提供，且必须不仅包含实施逮捕的一般法律依据，还包含足以表明控告实质内容的具体事实，例如所涉不法行为以及据称受害人的身份。⁷ 政府在逾期提交的答复当中反驳了未向 Pascoe 先生告知逮捕原因之说，并援引了相关法律，而来文方则指出，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 188 天后才被告知其所受指控——此说未遭到反驳。因此，工作组认定，违反了《世界人权宣言》第九条和《公约》第九条第二款。

80. 此外，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自 2018 年 9 月 27 日被逮捕时起一直被隔离关押，直到他的一个亲戚于 2018 年 10 月 2 日第一次得以对其进行探视。来文方指出，Pascoe 先生的家人未被告知他已被逮捕，也未被告知其下落。其家人是从第三方那里才得知他已被逮捕，而且不得不前往几所监狱和警察局去了解他被关押在何处。政府在逾期提交的答复当中援引了 2009 年《关于刑事和惩教机构监管问题的第 3 号法律》，称该法保障刑事和惩教机构囚犯的权利，但却并未解释上述规定如何适用于 Pascoe 先生。

81. 工作组回顾指出，实行隔离关押妨碍按照《公约》第九条第三款立即将当事人带见法官⁸，侵犯第九条第四款规定的在法庭上针对拘留是否合法提出异议的权利⁹。对拘留进行司法监督，是个人自由的一项基本保障¹⁰，对于确保拘留有法律依据必不可少。鉴于 Pascoe 先生无法在法庭上针对其拘留提出异议，他根据《世界人权宣言》第八条和《公约》第二条第三款享有的获得有效补救的权利遭到了侵犯。他还被置于法律保护之外，从而侵犯了他根据《世界人权宣言》第六条和《公约》第十六条享有的被承认法律人格的权利。

82. 据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直到被拘留的第 12 天才获准与其律师联系，直到被拘留的第一周结束时才获准由家人探视。他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到庭，没有法律代理，且事先也没有咨询过律师、英国大使馆或医生。工作组回顾指出，必须

⁵ 第 9/2019 号意见，第 29 段；第 46/2019 号意见，第 51 段；第 59/2019 号意见，第 46 段。

⁶ 第 88/2017 号意见，第 27 段；第 3/2018 号意见，第 43 段；第 30/2018 号意见，第 39 段。在实施犯罪过程中当场抓获的情况下，往往没有机会拿到逮捕令。

⁷ 人权事务委员会，第 35 号一般性意见(2014 年)，第 25 段；第 30/2017 号意见，第 58 和第 59 段；第 85/2021 号意见，第 69 段。

⁸ 人权事务委员会，第 35 号一般性意见(2014 年)，第 35 段。

⁹ 见第 35/2018、第 9/2019、第 44/2019、第 45/2019 和第 25/2021 号意见。

¹⁰ [A/HRC/30/37](#)，第 3 段。

允许被拘留人员在遵守任何合理的相关限制和条件情况下与其家人联系并接受家人探视。正如人权事务委员会所指出的那样，立即且定期允许接触家人，是防止酷刑和防止任意拘留和侵犯人身安全的一项重要且必要的保障。¹¹

83. 因此，工作组认定，Pascoe 先生与外界联系的权利被剥夺，违反了《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第 43(3)段和第 58(1)段¹² 以及《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原则 15、原则 16(1)和原则 19。工作组注意到，来文方提出：在未通知家人的情况下将 Pascoe 先生在不同的拘留设施之间转押；上述信息的缺失构成进一步妨碍他与亲属联系的权利。

84. 根据上述情况，工作组认为，对 Pascoe 先生实施的逮捕和随后实施的拘留具有任意性，属于第一类。

(b) 第三类

85. 工作组接下来将考虑的是，据称发生的侵犯公正审判和正当程序权情况，其严重程度是否足以使剥夺 Pascoe 先生的自由具有任意性质，从而属于第三类任意拘留。

86. 来文方称 Pascoe 先生与律师沟通的权利遭到侵犯，指出他在被逮捕后的 12 天内被剥夺了与律师私下接触的机会，直到 2018 年 10 月 8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Pascoe 先生第一次获准与其律师会面，但会面是在当局在场情况下进行的。此外，来文方还说，Pascoe 先生的律师未获准在警方审讯过程中协助自己的当事人，也未获准在对 Pascoe 先生的公寓进行搜查时到场。政府在其逾期提交的答复中称，Pascoe 先生未要求指定律师，也未要求与英国大使馆联系，未表示希望将其被逮捕的消息通知大使馆。根据《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不能强迫他通知大使馆。卡塔尔政府指出，国内法律和现行行政措施保障 Pascoe 先生享有按照《刑事诉讼法》与他认为合适的任何人联系并请求由律师协助的权利。

87. 工作组回顾指出，凡被剥夺自由者，均有权在其拘留期间随时获得由其自己选定的律师提供的法律协助，包括在被逮捕后立即获得，而此种获得律师法律协助的机会应毫不拖延立即提供。¹³ 工作组进一步重申，律师应能切实有效且独立地履行其职能，而不必担心遭到报复、干涉、恐吓、阻碍或骚扰。当局应尊重被拘留人员与律师之间沟通的隐私和保密性。¹⁴ 考虑到卡塔尔政府逾期提交的答复，又考虑到来文方提交的详细陈述，即尽管 Pascoe 先生一再请求，但他与律师和领事代表的联系却遭到拖延和限制，工作组认定，为 Pascoe 先生提供的获得

¹¹ 第 35 号一般性意见(2014 年)，第 58 段。另见：第 84/2020 号意见，第 70 段。

¹² 第 35/2018 号意见，第 39 段；第 44/2019 号意见，第 74 和第 75 段；第 45/2019 号意见，第 76 段。

¹³ 《联合国与任何被剥夺自由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的权利有关的补救措施和程序的基本原则和准则》，原则 9 和准则 8；人权事务委员会第 35 号一般性意见(2014 年)，第 35 段；A/HRC/45/16，第 50 至第 55 段；A/HRC/48/55，第 56 段。另见：A/HRC/27/47，第 13 段。

¹⁴ 《基本原则和准则》，原则 9(第 15 段)。

法律协助的机会极其有限，侵犯了他分别根据《公约》第十四条第一款和第三款(丑)项享有的手段平等权和获得律师协助的权利。¹⁵

88. 来文方进一步主张称，Pascoe 先生遭到殴打，被强迫将自己的地址告诉警方并用他不懂的阿拉伯语供认罪行。据说，Pascoe 先生被迫在书面供述上签字，并在双手依然被铐在背后的情况下被强行在供述上按下拇指印。政府在其逾期提交的答复当中反驳了上述指称，称未动用武力审讯 Pascoe 先生，而是在调查过程中，在经内政部认证的口译人员在场情况下正式记录了他的陈述和供词。

89. 工作组关切地注意到，据说 Pascoe 先生在被逮捕过程中头部受伤，在签署供述时被剥夺了食物和医疗。证明 Pascoe 先生的陈述系自主作出的责任由政府承担。¹⁶ 政府在其逾期提交的答复当中反驳了上述指称，但是，如上所述，Pascoe 先生在审讯过程中签署供述时据称无法接触律师。工作组认为，在没有律师在场情况下作出的供述，在刑事诉讼中不能采信为证据。¹⁷ 出于上述原因，工作组认定，当局违反了《世界人权宣言》第十条，《公约》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二款和第三款(午)项，以及《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原则 21。

90. 来文方称，当局用阿拉伯文打印出了 Pascoe 先生在胁迫之下作出的供述，未提供英文译文，并在无口译人员在场情况下让他签字。他在审判过程中也没有口译人员。工作组回顾指出，根据《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原则 14，不充分通晓或不能以口语使用负责将其逮捕、拘留或监禁的当局所使用的语言者，有权用其所通晓的语言及时得到关于其所受指控、签发任何拘留令的理由、逮捕的理由和详情、其享有的权利以及如何行使上述权利的相关信息，也有权在被逮捕后在必要情况下免费获得口译人员在法律诉讼中的协助。工作组认定，据称发生的在无任何法律协助或领事协助情况下经胁迫以当事人不通晓的语言作出供述的情况，构成违反《公约》第十四条第三款(巳)项和《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原则 14。¹⁸

91. 来文方还称，尽管 Pascoe 先生提出了要求，但直到 2019 年 4 月 16 日，即他在初审法院的审判开始之日，他才得以获得其案件卷宗的副本和不利证据。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的案件卷宗充斥着捏造的对其不利的证据。来文方还说，Pascoe 先生的辩护律师在审判过程中未获准对案件当中唯一的证人——即在逮捕当晚指控 Pascoe 先生者——进行质证。卡塔尔政府在逾期提交的答复中称，针对 Pascoe 先生作出的所有司法裁决均系依法作出，且均符合卡塔尔在国际人权法之下承担的义务，尤其是《公约》第十四条所规定的保障公正审判的义务。

92. 工作组考虑了来文方提交的材料，也考虑了政府在其逾期提交的答复当中作出的泛泛回应，得出结论认为，当局未允许 Pascoe 先生及时获得对他不利的证

¹⁵ 第 18/2018 号意见，第 53 段；第 78/2018 号意见，第 78 和第 79 段；第 43/2020 号意见，第 84 段。

¹⁶ 人权事务委员会第 32 号一般性意见(2007 年)，第 41 段。举例来说：第 40/2012 号意见，第 48 段；第 1/2014 号意见，第 22 段；第 14/2019 号意见，第 68 段。另见：[E/CN.4/2003/68](#)，第 26(e)段。

¹⁷ 举例来说：第 40/2012 号意见，第 48 段；第 1/2014 号意见，第 22 段；第 14/2019 号意见，第 71 段。另见：[E/CN.4/2003/68](#)，第 26(e)段。

¹⁸ 举例来说，见第 34/2018 和第 84/2018 号意见。

据，未允许 Pascoe 先生的律师质询唯一的证人，违反了《世界人权宣言》第十条以及《公约》第十四条第一款和第三款(丑)项和(辰)项。

93. 此外，据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被逮捕当日，当局对其公寓进行了搜查，但未向其出示搜查令。据说，直到 2019 年 4 月 16 日，即搜查发生 28 周后，才在第一次庭审时向其出示了搜查令。工作组注意到所提交的上述信息以及关于当局据说未能保护 Pascoe 先生公寓的信息，还注意到不利于 Pascoe 先生的所谓物证的保管链中存在的漏洞，认定在程序方面严重侵犯了 Pascoe 先生的正当程序权。

94. 根据上述情况，工作组认定，侵犯了 Pascoe 先生的正当程序权和公证审判权，情节严重，致使剥夺其自由具有任意性质，属于第三类。

(c) 第五类

95. 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系作为外国人，作为居住在卡塔尔的英国国民，因其国籍而被剥夺自由。据来文方称，Pascoe 先生的朋友和他朋友的亲戚最初因涉嫌毒品犯罪而被逮捕，但并未对其实施拘留，而是允许他们参与针对 Pascoe 先生的诱捕行动。虽然诱捕行动据说因未发生毒品买卖也未发现 Pascoe 先生持有毒品而失败，但 Pascoe 先生还是被逮捕了。来文方坚称，当局区别对待，系因 Pascoe 先生的朋友和他朋友的亲戚在卡塔尔有家庭，且讲阿拉伯语。来文方坚称，继 Pascoe 先生被逮捕后，在未针对他提起任何指控情况下即施加了旅行禁令，进一步证明剥夺其自由系基于歧视性理由。相比之下，Pascoe 先生的朋友和他朋友的亲戚却获准出国。

96. 政府在其逾期提交的答复中称，公共检察官办公室针对 Pascoe 先生发布的旅行禁令符合国内程序。

97. 工作组考虑了来文方提交的信息和政府逾期提交的答复，得出结论认为，工作组未掌握足够信息，无法就剥夺 Pascoe 先生的自由是否系因基于其国籍而具有歧视性——即是否属于第五类——得出结论。

(d) 结语

98. 工作组极为关切的是，来文方称 Pascoe 先生患有身体和心理疾病，且据说无法获得医疗。工作组不得不提醒卡塔尔政府，根据《公约》第十条第一款和《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第 1、第 24、第 27 和第 118 段，所有被剥夺自由者均必须得到人道且尊重其固有人格尊严的待遇，包括为其提供适当的医疗。¹⁹

3. 处理意见

99. 鉴于上述情况，工作组提出以下意见：

剥夺 Matthew Alexander Pascoe 自由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六、第八、第九和第十条以及《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第九、第十四和第十六条，系任意剥夺自由，属第一和第三类。

¹⁹ 第 26/2017 号意见，第 66 段。

100. 工作组请卡塔尔政府采取必要措施，立即对 Pascoe 先生的情况给予补救，使之符合相关国际规范，包括《世界人权宣言》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规定的国际规范。

101. 工作组认为，考虑到本案的所有情节，适当的补救办法是根据国际法立即释放 Pascoe 先生，并赋予他可强制执行的获得赔偿和其他补偿的权利。

102. 工作组促请该国政府确保对任意剥夺 Pascoe 先生自由的相关情节进行全面和独立的调查，并对侵犯他权利的责任人采取适当措施。

103. 工作组请该国政府利用现有的一切手段尽可能广泛地传播本意见。

4. 后续程序

104. 工作组依照其《工作方法》第 20 段，请来文方和该国政府提供资料，说明就本意见所作建议采取的后续行动，包括：

- (a) Pascoe 先生是否已被释放；如果是，何日获释；
- (b) 是否已向 Pascoe 先生作出赔偿或其他补偿；
- (c) 是否已对侵犯 Pascoe 先生权利的行为开展调查；如果是，调查结果如何；
- (d) 是否已按照本意见修订法律或改变做法，使卡塔尔的法律和实践符合其国际义务；
- (e) 是否已采取任何其他行动落实本意见。

105. 请该国政府向工作组通报在落实本意见所作建议时可能遇到的任何困难，以及是否需要进一步的技术援助，例如是否需要工作组到访。

106. 工作组请来文方和卡塔尔政府在本意见转交之日起六个月内提供上述资料。然而，若有与案件有关的新情况引起工作组的注意，工作组保留自行采取后续行动的权利。工作组可通过此种行动，让人权理事会了解工作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情况，以及任何未采取行动的情况。

107. 工作组回顾指出，人权理事会鼓励各国与工作组合作，请各国考虑工作组的意见，必要时采取适当措施对被任意剥夺自由者的情况给予补救，并将采取的措施通知工作组。²⁰

[2024 年 11 月 13 日通过]

²⁰ 人权理事会第 51/8 号决议，第 6 和第 9 段。